

## 屏東縣政府 函

地址：屏東縣屏東市華正路80號  
聯絡人：羅婉綺  
聯絡電話：7378465#34  
傳真：7381354  
電子信箱：a9510008@oa.pthg.gov.tw

受文者：屏東縣立新園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6月28日  
發文字號：屏府教家字第113800005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本縣家庭教育中心辦理「離婚不單親，雙親愛孩在」實施計畫，敬請貴單位派員報名參加，名額有限額滿為止，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113年1月3日臺教社(二)字第1132400017D號函辦理。
- 二、本課程目的為讓參與者瞭解離婚和家庭衝突對未成年子女的身心影響為何，並讓從課堂中獲得新資訊、懂得運用資源，以維護孩子的權益。
- 三、旨揭課程相關資訊：
  - (一)【第一場】課程代碼4424848：7/16(二)9:00-12:00「合作共親職」(研習時數3小時)
  - (二)【第二場】課程代碼4426424：7/23(二)9:00-12:00「情不在，愛孩在」(研習時數3小時)
- 四、本次活動訊息均登載於「屏東縣家庭教育中心」網站，教師人員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其他人員請至線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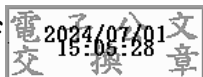


表單報名，報名人數有限，額滿為止；參加之教師、公務人員核予參加場次之研習時數。

五、檢附相關實施計畫及宣傳單一份。

正本：本縣各國小、本縣各國中

副本：屏東縣家庭教育中心



裝

訂

線

